附件8

承诺书

 本单位承诺如通过珠海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数字化牵引单位的遴选认定，将自认定之日起3个月内在珠海注册成立独立法人，并组建本地服务团队。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单位愿意放弃数字化牵引单位的认定，并承担相关责任。

申请单位（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